

信阳市五届人大八次会议
政协信阳市五届七次会议 参阅材料

编辑制图：信阳市财政局

封面图片：河南日报社信阳分社刘宏冰摄

联系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12号

联系电话：0376-6699072

登录网址：czj.xinyang.gov.cn

数说图解 Budget Report 2022 政府预算报告



信阳市财政局



获取电子书
请扫描二维码

文中数据如有异议，以预算报告（草案）为准

信阳市五届人大八次会议
政协信阳市五届七次会议 参阅材料

Budget
Report
数说图解
2022 政府预算报告



信阳市财政局

读懂财政帐本



政府预算看起来专业抽象，实际与你我百姓生活息息相关。政府筹集的每一分钱都来自社会公众，花出去的每一分钱也关系着百姓的切身利益。

每个公民都是政府预算支出的利益相关方，如义务教育、公共卫生、基本医疗、社会保障与就业、公共安全、环境治理、供水供热供气等等，都有政府提供的基本公共产品与服务。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政府预算体系

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目 录 / CONTENTS



第一部分 财政与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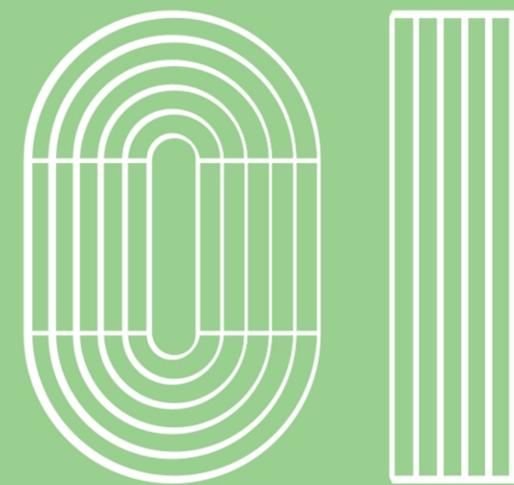
一、财政与财政体制	02
(一) 财政	02
(二) 财政体制	09
二、政府预算	12
(一) 政府预算概念	12
(二) 政府预算体系构成	13
(三) 政府预算层级	19
(四) 预算绩效管理	20
三、财政工作新要求	20
(一)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21
(二) 全国财政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21
(三) 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有关要求	23
(四) 省委经济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24
(五) 全省财政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24
(六) 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25

第二部分 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和2022年预算安排

一、2021年财政收入情况	28
(一) 财政总收入	28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1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2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
二、2021年财政支出情况	3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5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7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
三、2021年政府性债务情况	38
(一) 2021年末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	38
(二) 2021年政府债券转贷收入情况	39
(三) 2021年政府债券还本支出情况	40
(四) 2021年末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40
四、2022年财政工作总体要求	42
五、2022年预算安排情况	42
(一) 一般公共预算	4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4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8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49

财政与预算

- 一、财政与财政体制
- 二、政府预算
- 三、财政工作新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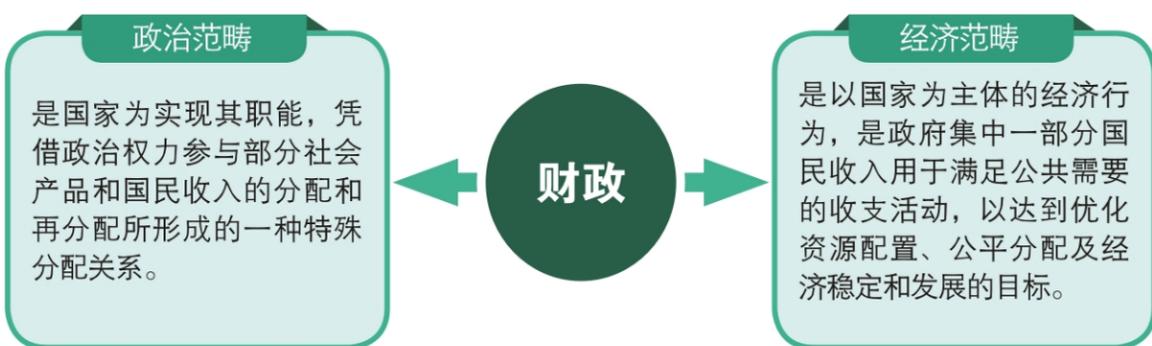
PART ONE

一 财政与财政体制

(一) 财政

1. 财政概念

财政是以国家为主体的收支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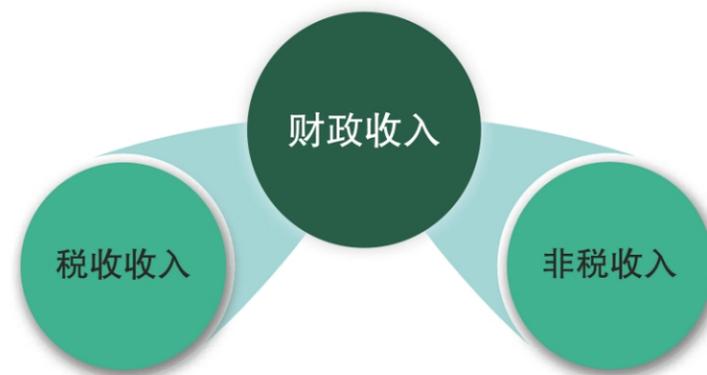
2. 财政职能

财政职能是指财政作为国家政府分配社会产品、调节经济活动的重要手段所具有的职责和功能。财政是履行和实现政府职能的手段，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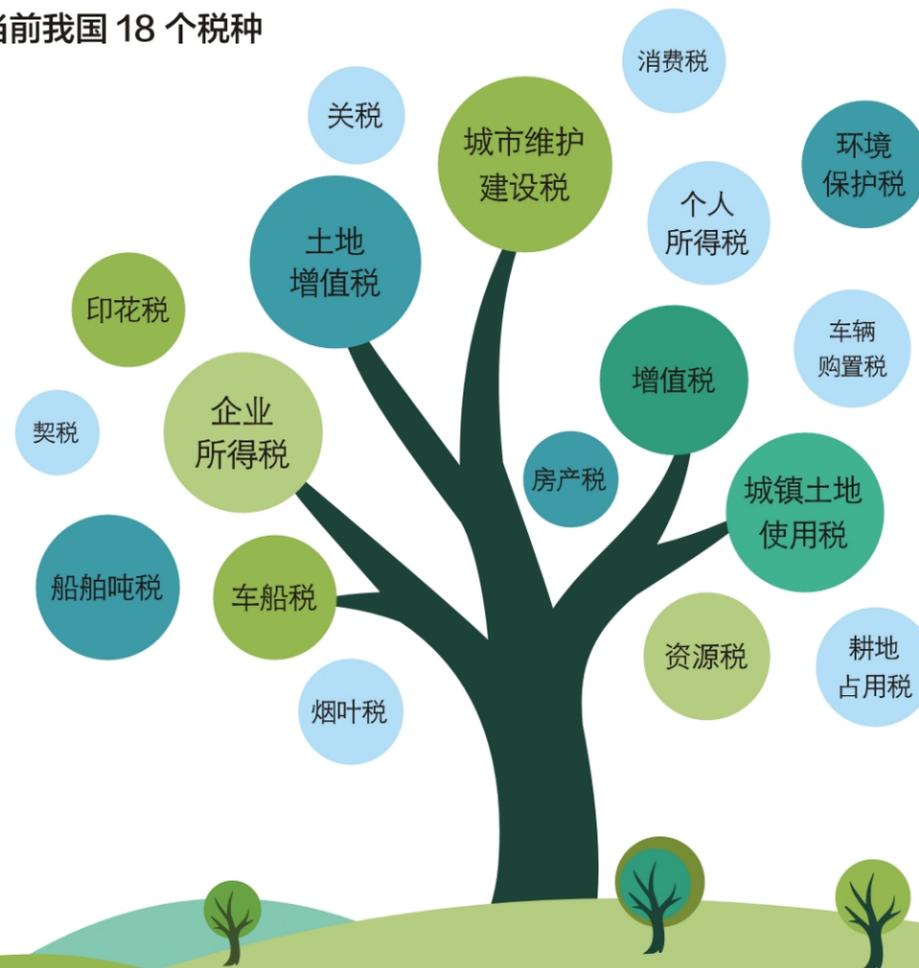
3. 财政收入

财政收入是指政府为履行其职能、实施公共政策和提供公共物品与服务需要而筹集的一切资金的总和，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



税收收入 指国家依据国家政治权力无偿征收的收入，也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当前我国 18 个税种



党的十八大以来，税制改革从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和税收征管体制改革双向发力。

税收法定

已经颁布和修正的税收法律 10 部

- 《税收征收管理法》（1992 年颁布，2015 年新修正）
- 《环境保护税法》（2016 年颁布，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 《烟叶税法》（2017 年颁布，2018 年 7 月 1 日实施）
- 《船舶吨税法》（2017 年颁布，2018 年 7 月 1 日实施）
- 《企业所得税法》（2007 年颁布，2018 年新修正）
- 《个人所得税法》（1980 年颁布，2018 年新修正）
- 《车辆购置税法》（2018 年颁布，2019 年 7 月 1 日实施）
- 《耕地占用税法》（2018 年颁布，2019 年 9 月 1 日实施）
- 《车船税法》（2011 年颁布，2019 年新修正）
- 《资源税法》（2019 年颁布，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已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2 部

-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 《契税法》

已经征求社会意见的 4 部

- 《增值税法》
- 《消费税法》
- 《印花税法》
- 《土地增值税法》

正在研究尚未出台的 3 部

- 《房产税法》
-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 《关税法》

税收征管体制改革

2018 年 7 月 20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方案》，要求整合纳税服务和税收征管等方面业务，优化完善税收和缴费管理信息系统。通过改革，在全国建立了系统完备、科学规范、高效统一的税费征管体系；实现了税费征管资源整合、税费大数据资源聚合，实现了税费执法和服务规范统一；推进办税和缴费便利化改革，从根本上解决了“两头跑”、“两头查”等问题，为纳税人和缴费人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利的服务，提高了征管效率，降低纳税和缴费成本；提高了税法遵从度和社会满意度，增强了税费治理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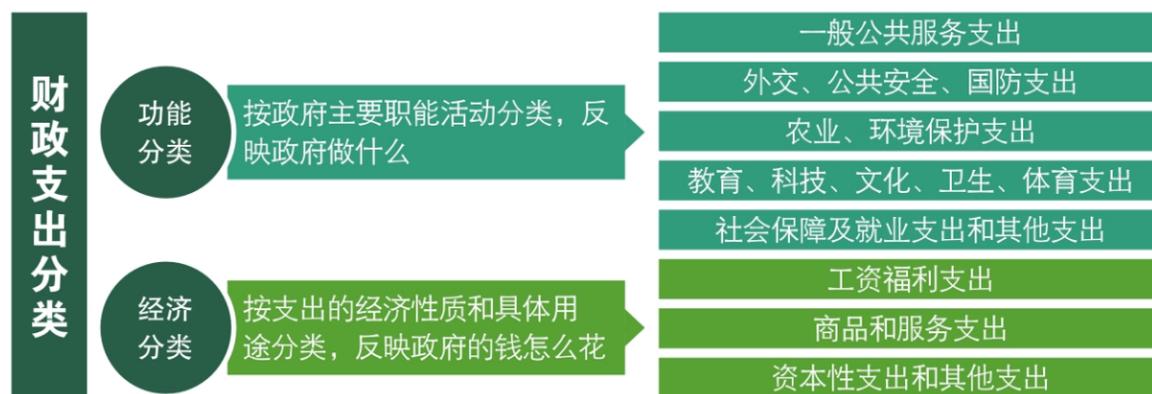


非税收入 指由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通过征收、收取、提取、募集、罚没等方式（统称征收）取得的财政资金。



4. 财政支出

财政支出是政府为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满足社会共同需要而进行的财政资金的支付。为准确反映和科学分析支出活动的性质、结构、规模以及支出的效益，将财政支出的内容进行合理的归纳。我国现行支出分类采用了国际通行做法，即同时使用支出功能分类和支出经济分类两种方法对财政支出进行分类。



5. 政府债务

政府债务是指政府在国内外发行的债券或向外国政府和银行借款所形成的，确定由财政资金偿还的债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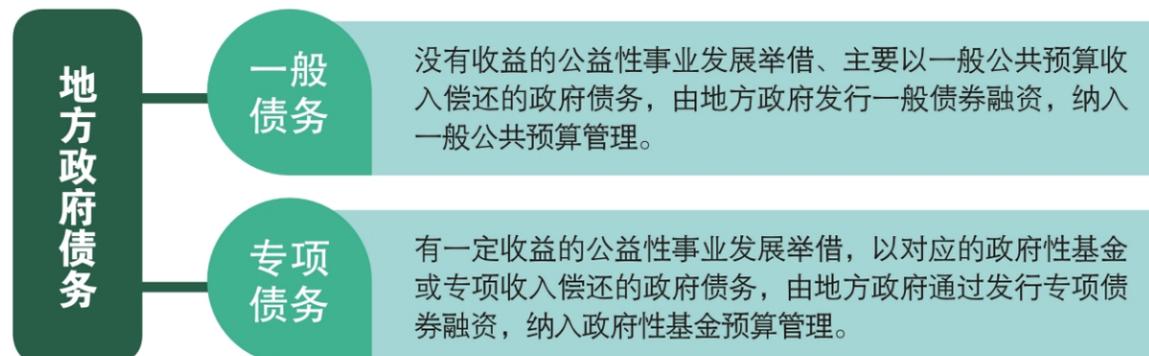


中央政府债务

中央政府债务即国债，是国家以其信用为基础，按照信用原则向社会筹集财政资金所形成的债务。国债与其他财政收入（如税收等）形式相比，具有自愿性、有偿性、灵活性的特点。我国从2006年开始对国债实行余额管理，即每年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为当年国债余额规定一个限额指标，中央政府可在当年限额指标内自行确定国债品种结构、期限结构和发债节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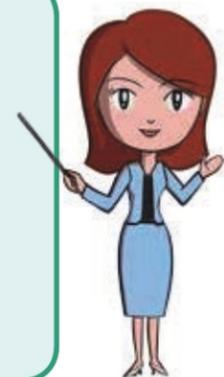
地方政府债务

地方政府债务是指地方政府为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确定由财政资金偿还的债务。预算法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等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除以上规定外，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债务以任何方式提供担保。从2015年起，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债务限额。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又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通过财政资金偿还的政府外债纳入债务限额管理。



地方政府债券

地方政府举债采取政府债券方式。按照新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有关要求，2015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机制改革全面推进，首次实现地方政府债券全部由省级人民政府自发自还。对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的一般债务，发行一般债券融资；对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的专项债务，发行专项债券融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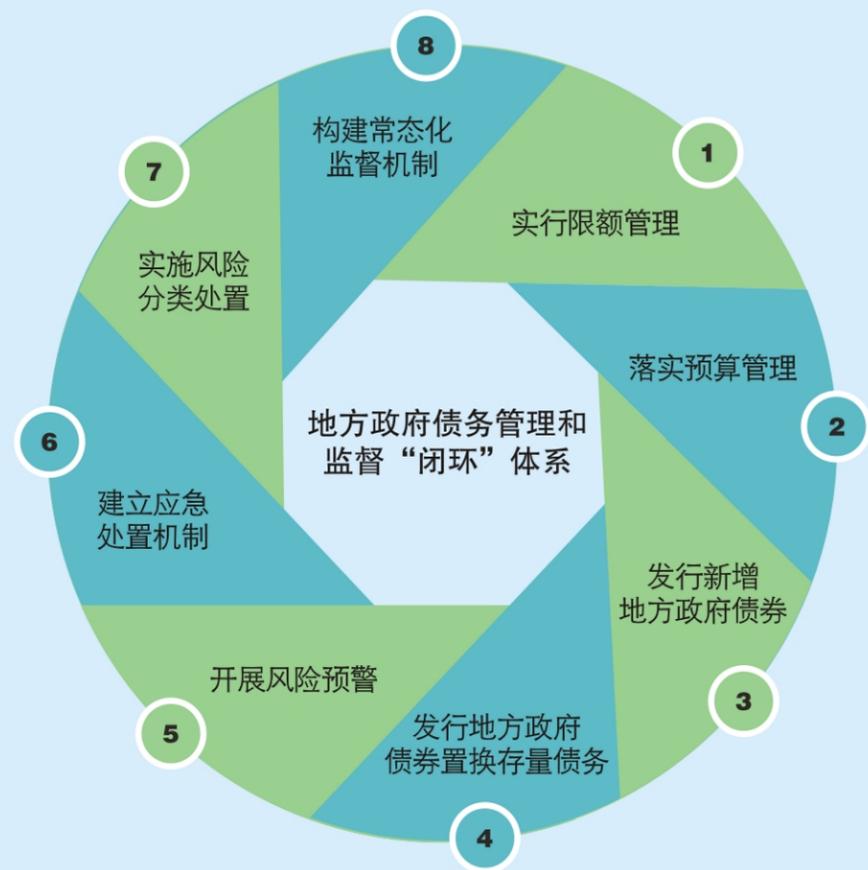
再融资债券

2018年5月4日财政部下发《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提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用于偿还2018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随后财政部发布的2018年4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债务余额情况报告指出，前4月全国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按用途分，全部是置换债券或再融资债券，并标注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此外，《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对再融资债券的发行规模也做出了界定，规模上限“按照申请发债数与到期还本数孰低的原则”。



地方政府债务监管“闭环”体系

党的十八大以来，按照党中央、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国务院的决策部署要求，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加快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初步形成覆盖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预警、应急预案、违约处置、日常监督等各个环节的“闭环”管理体系。



(二) 财政体制

1. 财政体制概念

财政体制是指处理政府间财政关系的基本制度。科学的财税体制是优化资源配置，维护市场统一、促进社会公平、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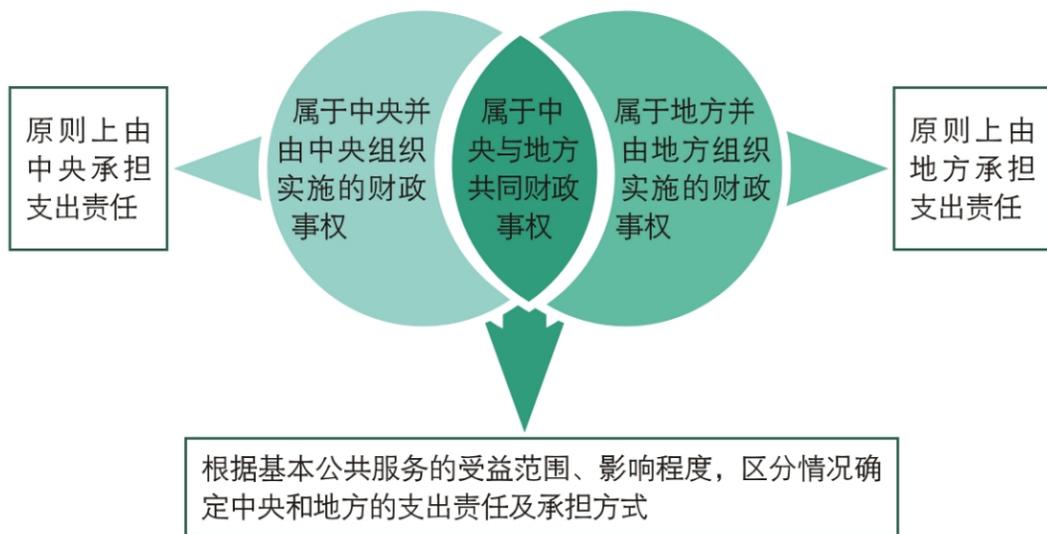
2. 现行财政体制

我国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简称分税制，是指在合理划分各级政府财政事权范围的基础上确定其相应的财权和支出责任，通过税种的划分形成中央与地方的收入体系。

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

2016年8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为分领域改革有序展开奠定基础。2018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将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领域8大类18项基本公共服务事项，明确为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规范划分支出责任，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中央改革方案明确，地方承担的支出责任由省级政府考虑本地区实际合理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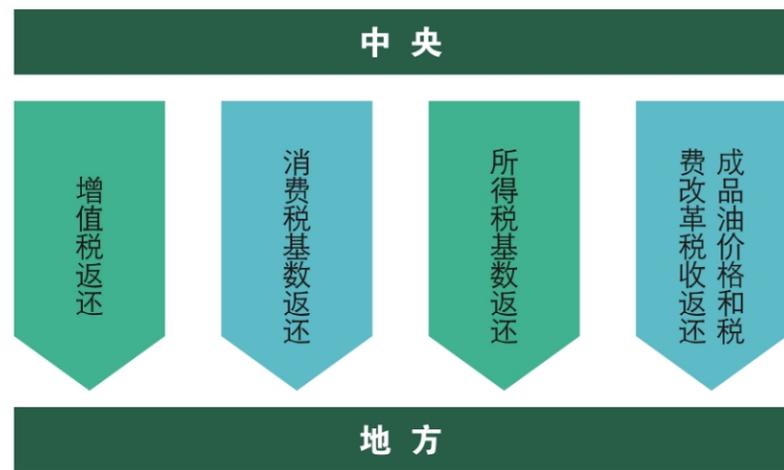
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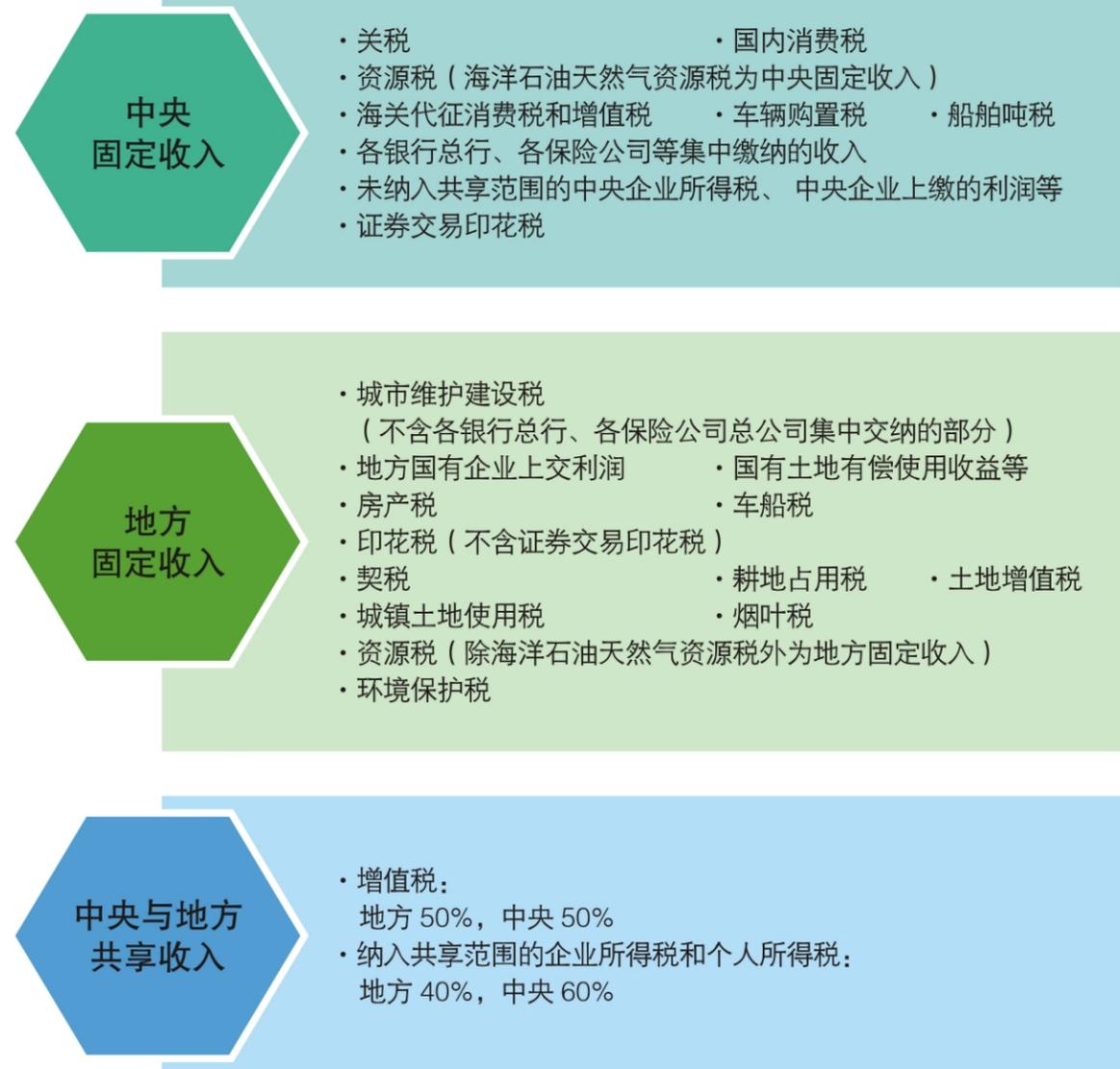
收入划分

将维护国家权益、实施宏观调控所必需的税种划为中央税；将同经济发展直接相关的主要税种划为中央与地方共享税；将适合地方征管的税种划为地方税，并调整、充实了地方税种，增加地方税收入。

现行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包括：增值税返还、消费税基数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以及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与地方收入划分



转移支付

指中央政府（或上级政府）对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进行无偿的财政资金转移所制定的制度。转移支付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

指中央政府（或上级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使用。

专项转移支付

指中央政府（或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应当由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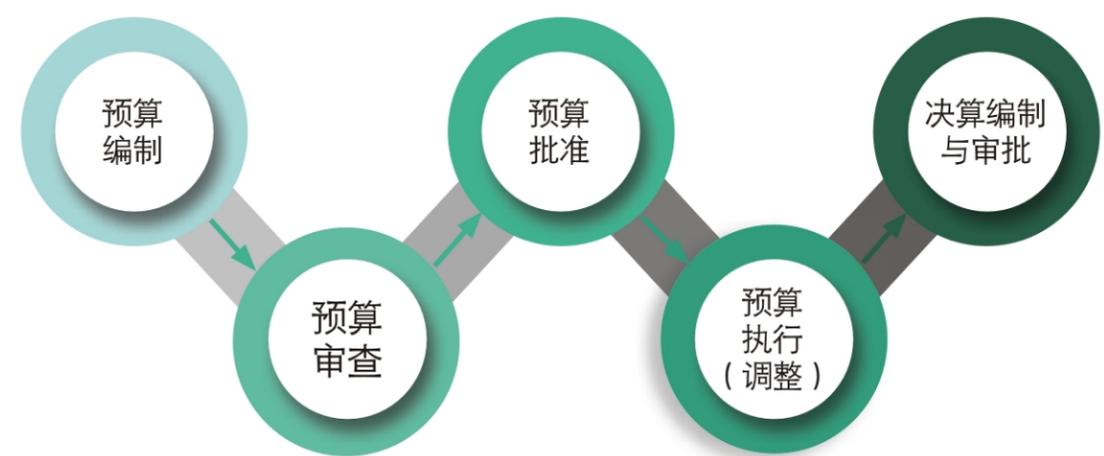
二 政府预算

（一）政府预算概念

政府预算是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政府年度财政收支计划。政府全部收支都纳入政府预算进行管理，并按照各自功能和定位，科学设置政府预算的结构和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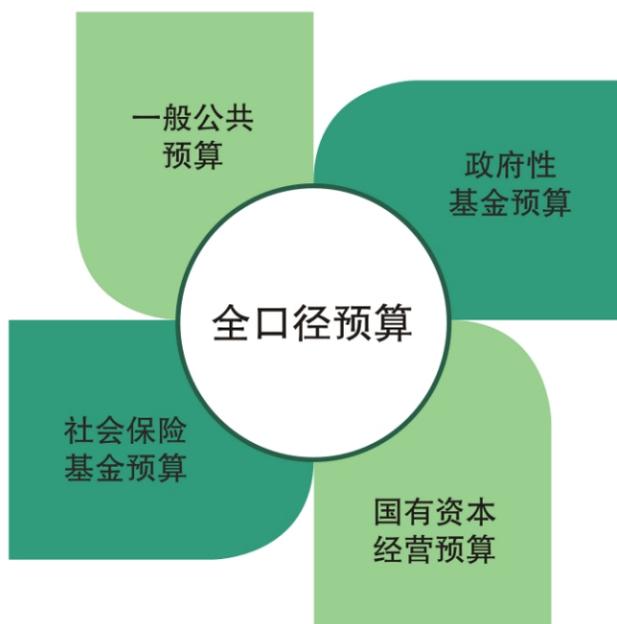


完整的预算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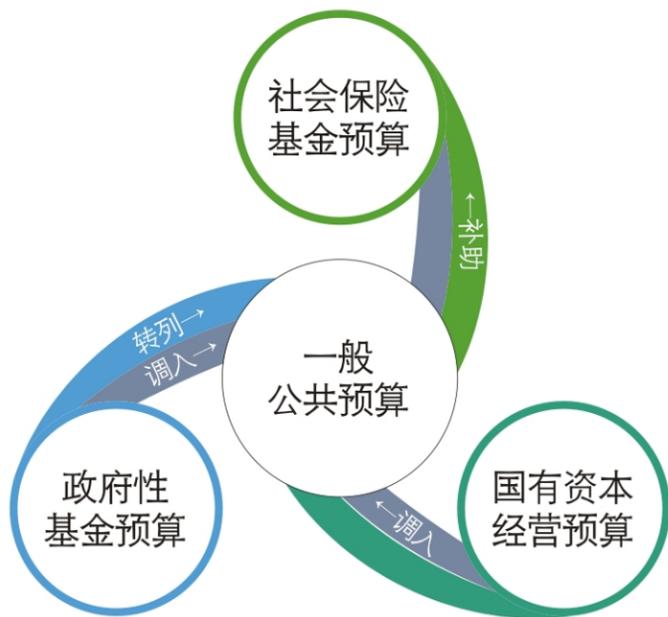


（二）政府预算体系构成

政府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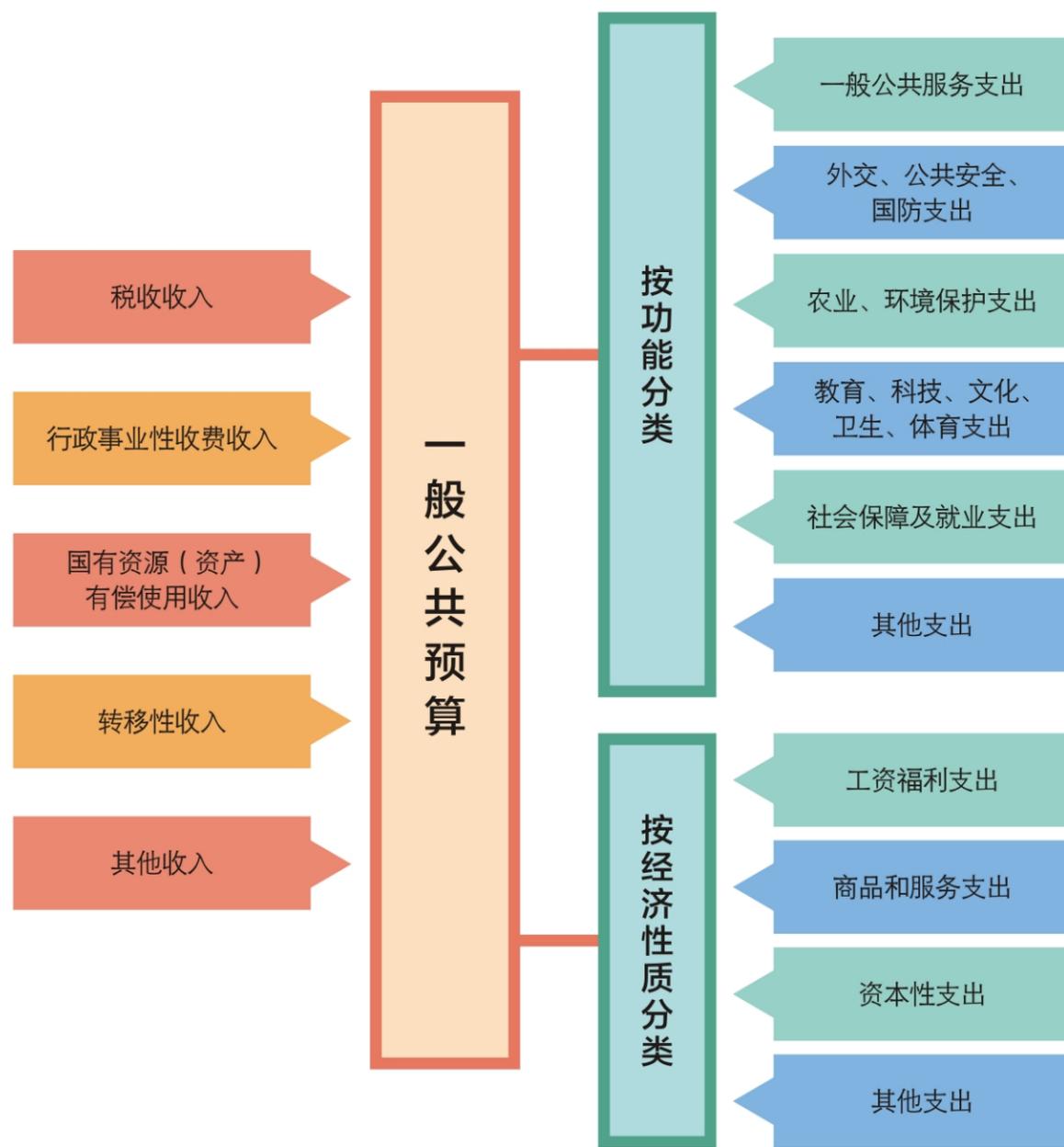


四本预算之间的关系：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保持完整、独立。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



1.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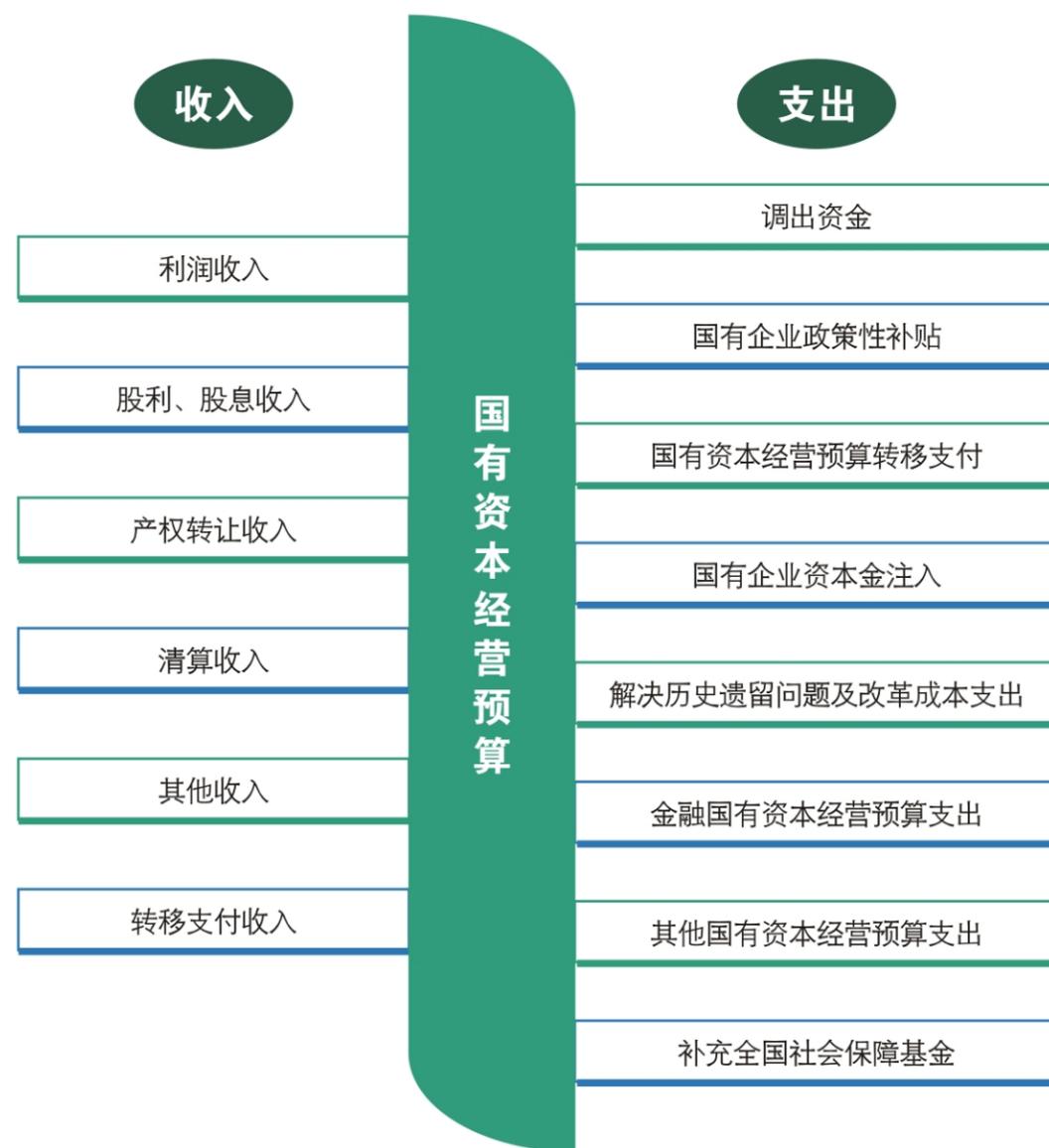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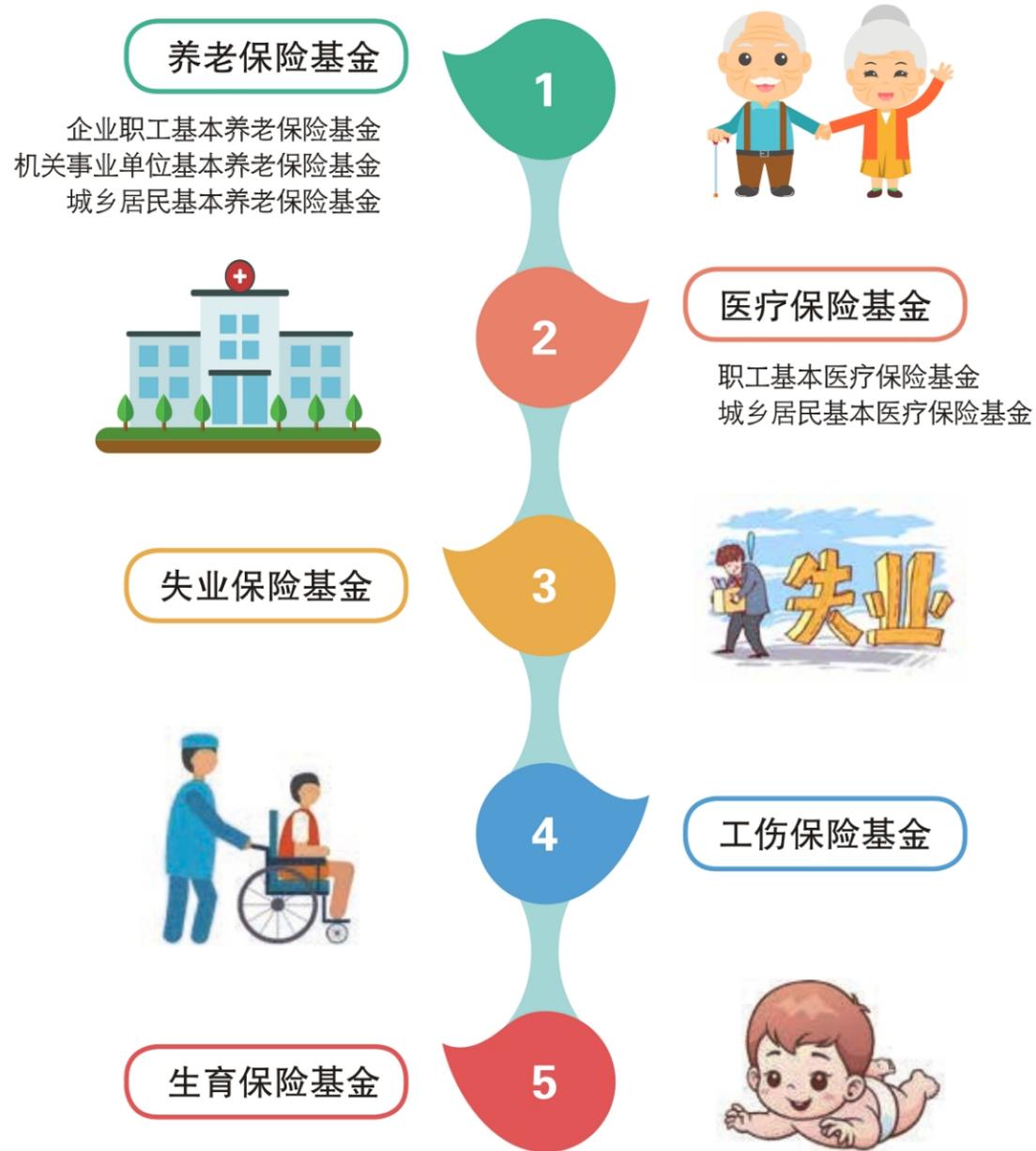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险种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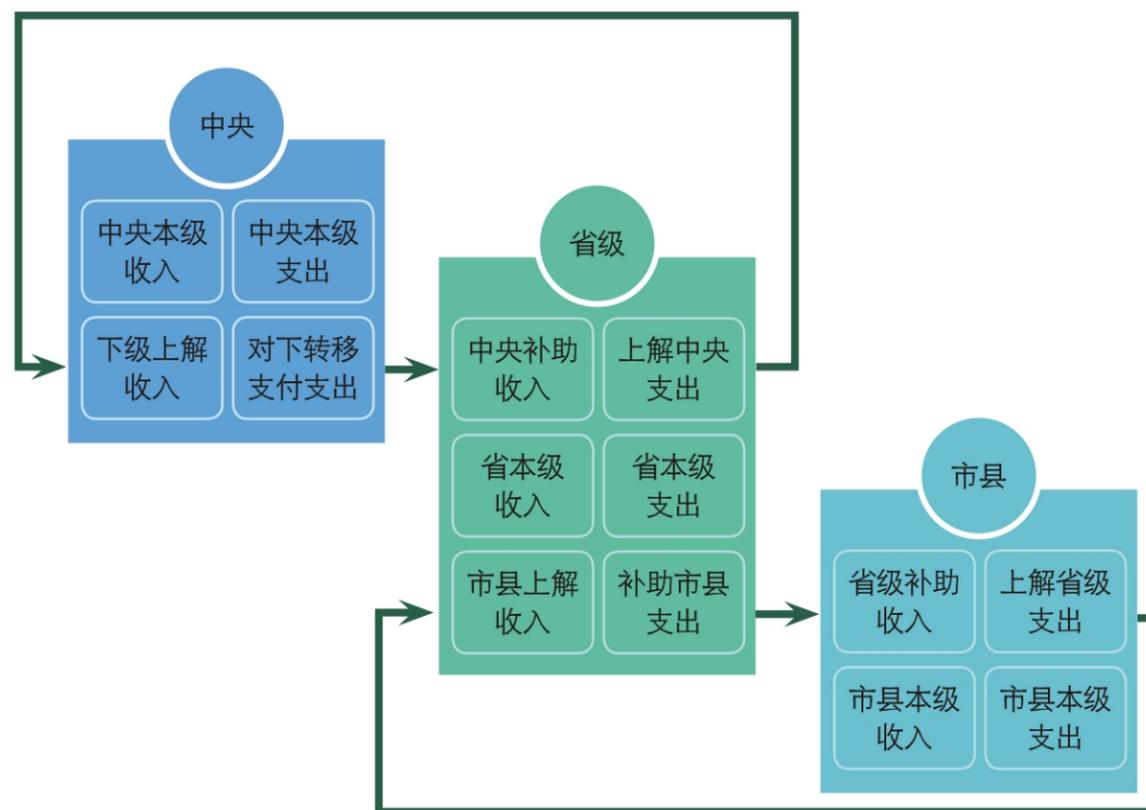
(三) 政府预算层级

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设立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乡、民族乡、镇五级预算。

全国预算由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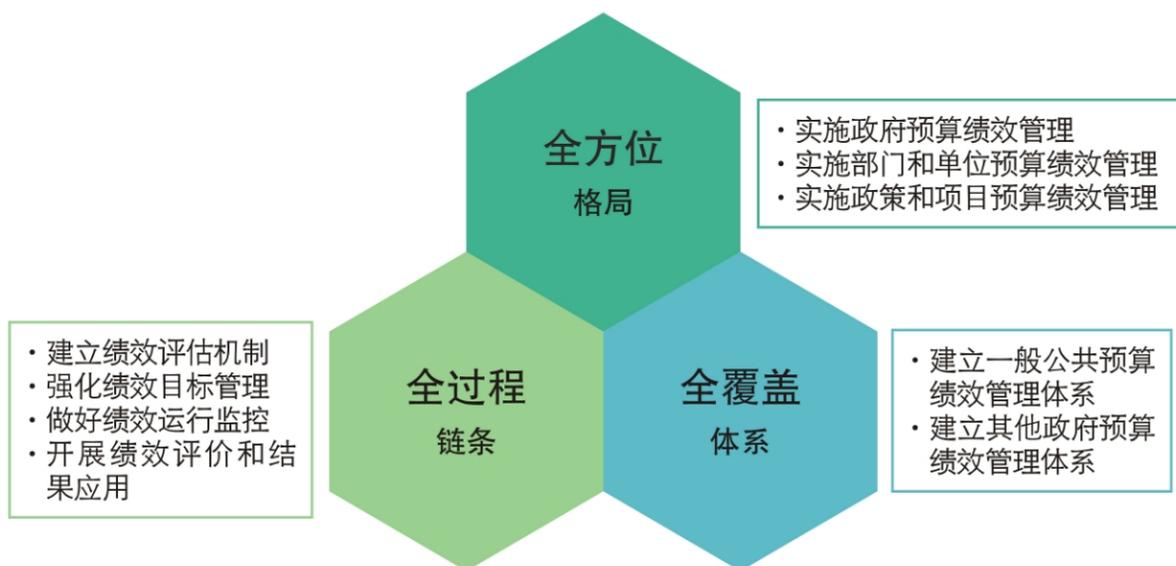
地方预算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预算组成。地方各级总预算由本级预算和汇总的下一级总预算组成；下一级只有本级预算的，下一级总预算即指下一级的本级预算。没有下一级预算的，总预算即指本级预算。

中央、省级、市县财政收支关系图



(四) 预算绩效管理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2018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三 财政工作新要求

党的十九大对财税体制改革总体部署

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

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

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健全地方税体系。

(一)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2022年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各地区各部门要担负起稳定宏观经济的责任，各方面要积极推出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政策发力适当靠前。要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要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强化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风险化解等的支持力度，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特别是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要协调联动，跨周期和逆周期宏观调控政策要有机结合。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二) 全国财政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财政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实施新的减税降费

政策，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推动财力下沉，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有效性；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完善现代税收制度，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健全地方政府依法适度举债机制，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加强对市场主体支持，加大政策实施力度。

充分挖掘国内需求潜力，发挥财政稳投资促消费作用。

加强风险防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强化会计质量监督和注会行业建设，切实履行好财会监督主责。

优化财政科技经费管理，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

突出保基本兜底线，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保障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完善生态文明财税支持政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深化国际财经交流合作，坚定维护和增进国家利益。

（三）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有关要求

推进财税制度改革，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完善零基预算制度，加快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深化税收征管改革，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深化放权赋能改革，赋予县（市）更多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全面推行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

（四）省委经济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以党建“第一责任”引领和保障发展“第一要务”，推动经济发展提质提速，保持社会大局稳定，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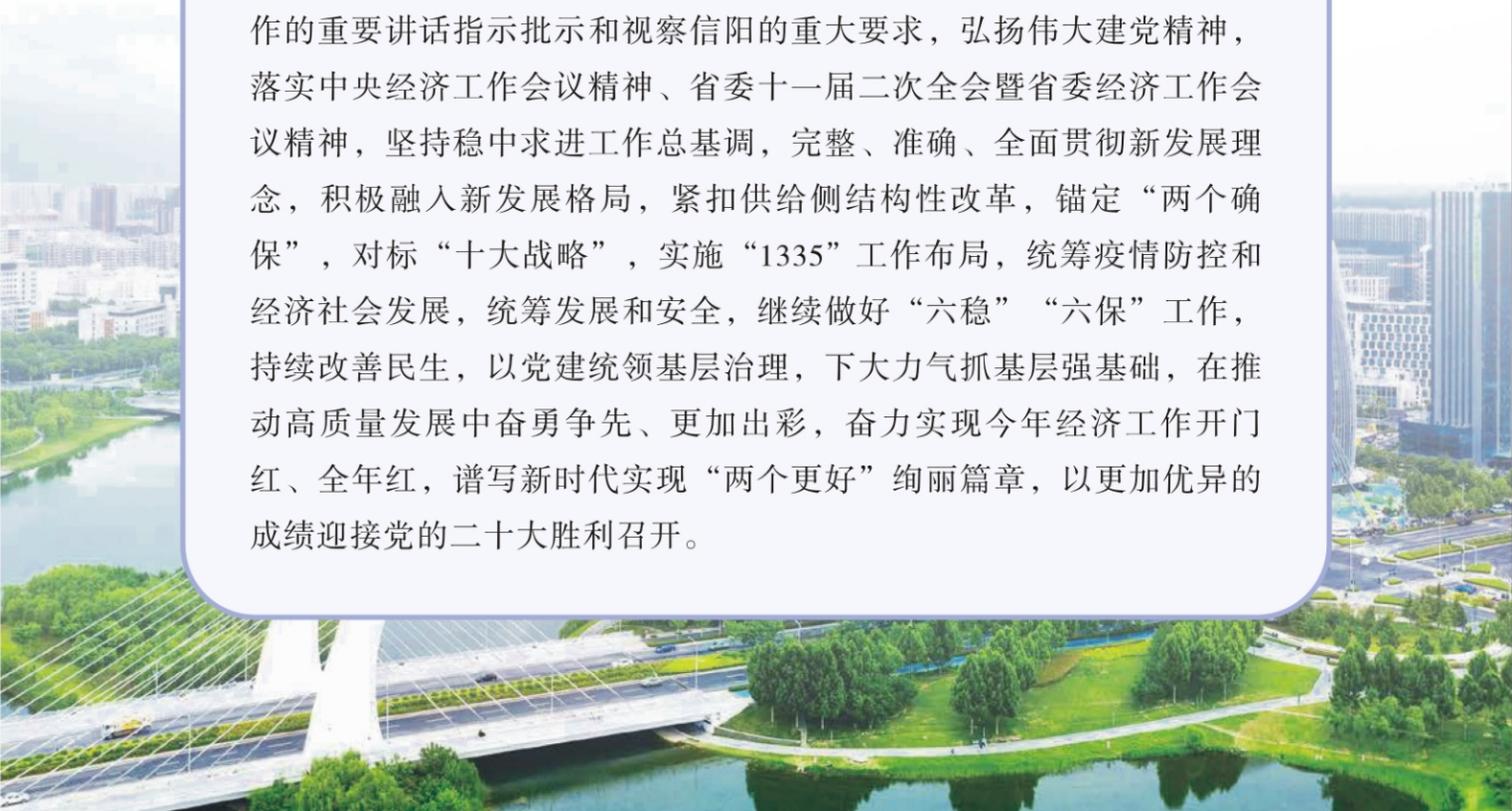
（五）全省财政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

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锐意进取、求实奋进，实现“开门红”“全年红”，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六）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有关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和视察信阳的重大要求，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紧扣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锚定“两个确保”，对标“十大战略”，实施“1335”工作布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以党建统领基层治理，下大力气抓基层强基础，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奋勇争先、更加出彩，奋力实现今年经济工作开门红、全年红，谱写新时代实现“两个更好”绚丽篇章，以更加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和 2022年预算安排

- 一、2021年财政收入情况
- 二、2021年财政支出情况
- 三、2021年政府性债务情况
- 四、2022年财政工作总体要求
- 五、2022年预算安排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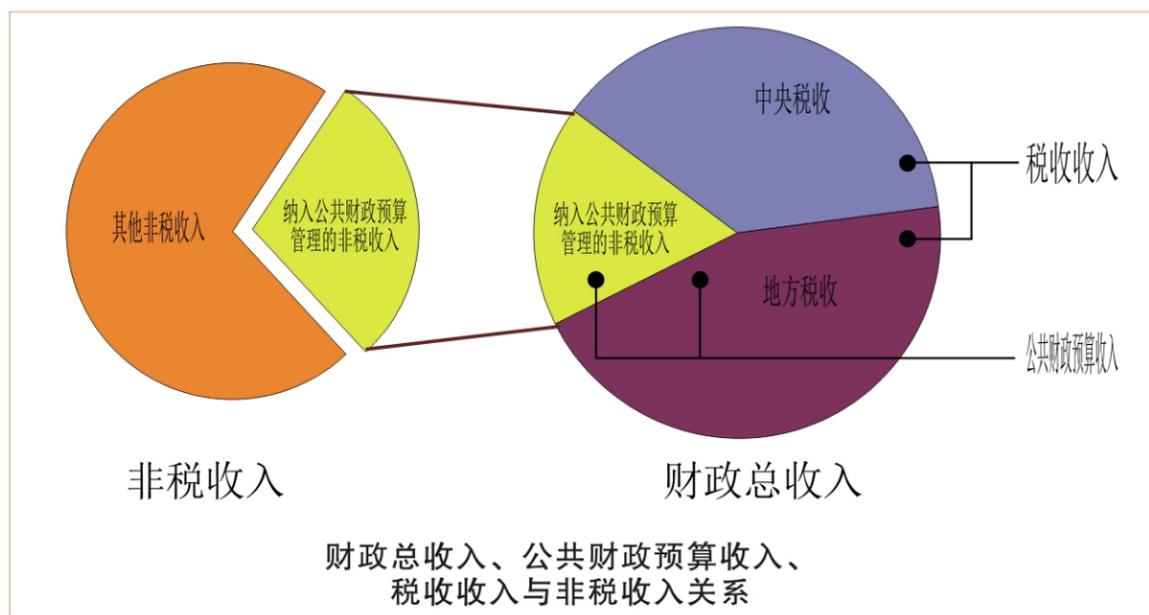


PART TWO

一 2021年财政收入情况

(一) 财政总收入

按照财政部确定的口径，财政总收入包括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当地缴纳的国内增值税中央分享收入、国内消费税、纳入分享范围的企业所得税中央分享收入和个人所得税中央分享收入。财政总收入指标一方面有利于更加全面反映一个地区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另一方面有利于反映一个地区对中央财政的贡献。



备注：财政总收入是一个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相关的概念，与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没有联系。同时，尽管财政总收入包括了缴入中央金库的税收收入，但并没有囊括在当地缴纳的所有中央税收，如海关代征的税收，车辆购置税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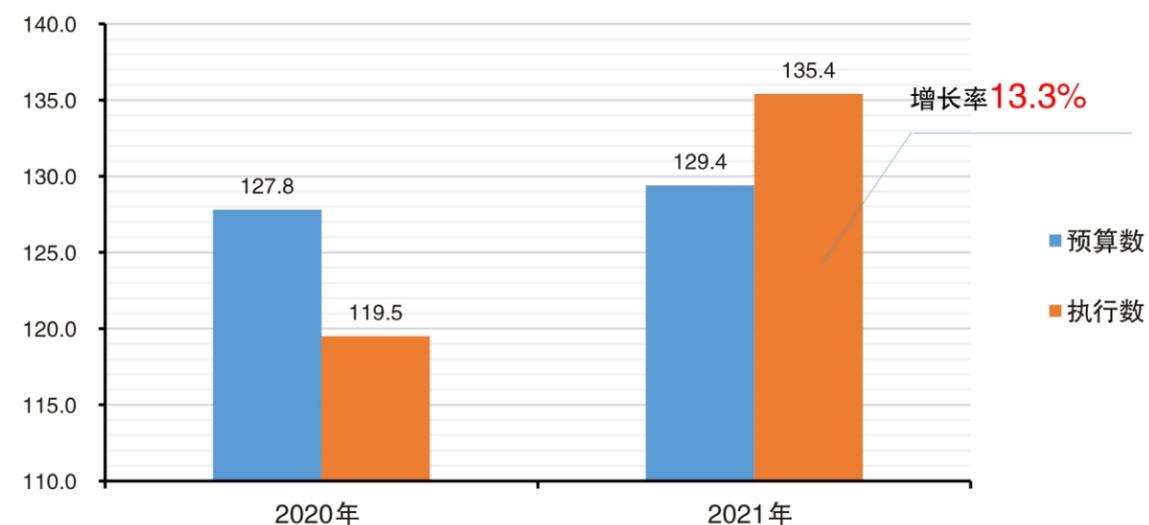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与上划中央“四税”再加上省级分成之和。中央“四税”包括：国内消费税、中央分享国内增值税、中央分享企业所得税、中央分享个人所得税。2021年，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19645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8%。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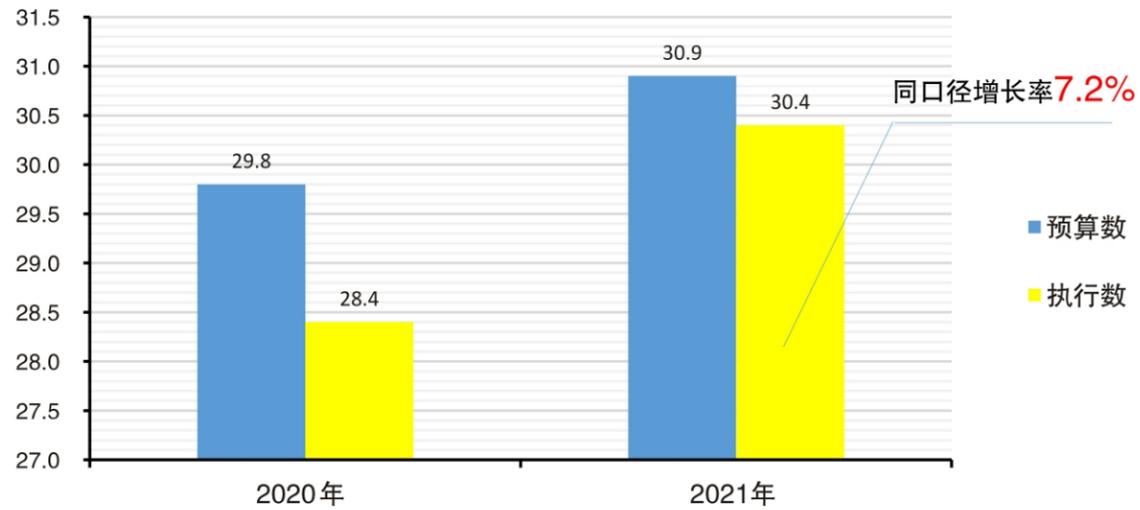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53900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4.6%，增长13.3%，增收158890万元。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级构成（单位：亿元）



2021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04364万元(含羊山新区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1273万元，下同)，为预算的98.4%，同口径相比增长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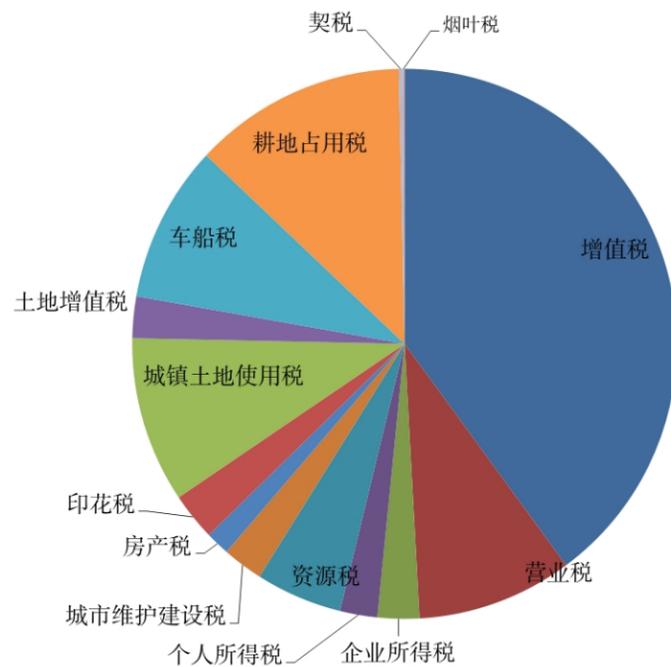
2021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级构成（单位：亿元）



2、地方税收收入

2021年，税收收入完成937556万元，增长11.6%，增收97476万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6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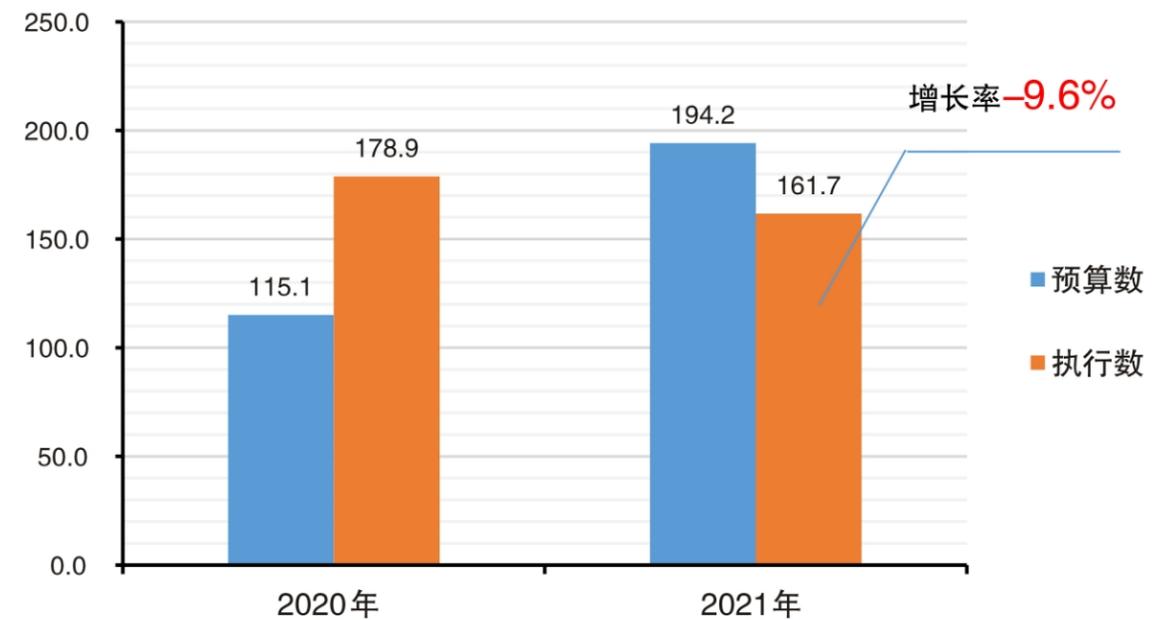
2021年全市税收收入组成结构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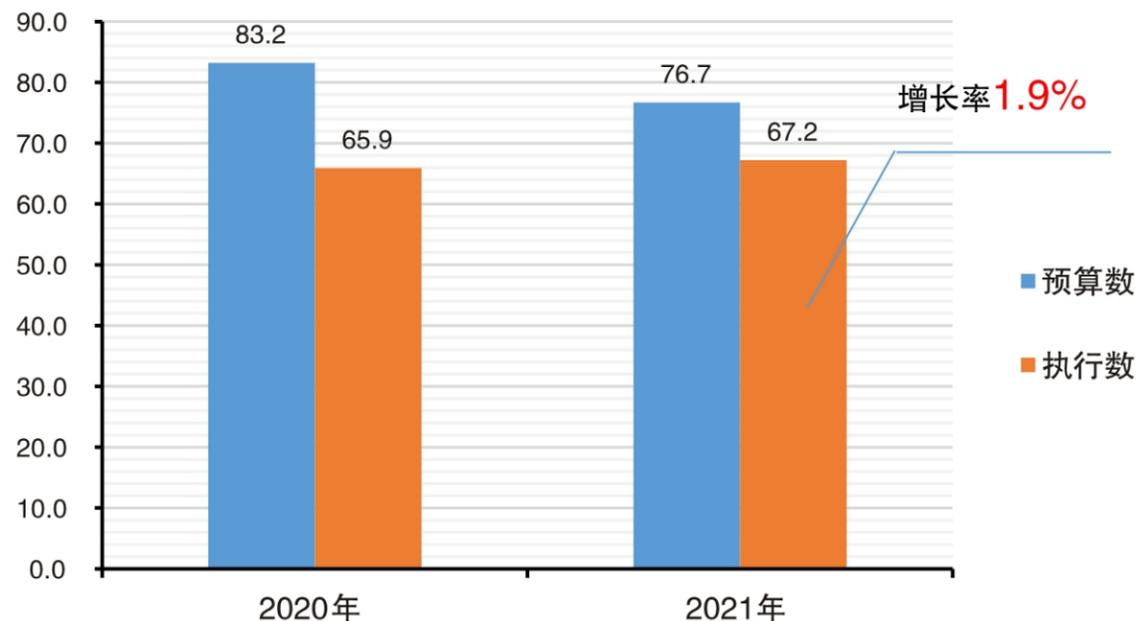
2021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1941809万元，实际完成1617418万元，为预算的83.3%，下降9.6%。

2021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构成（单位：亿元）



2021年市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为766588万元,实际完成672242万元（含羊山新区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038万元），为预算的87.7%，增长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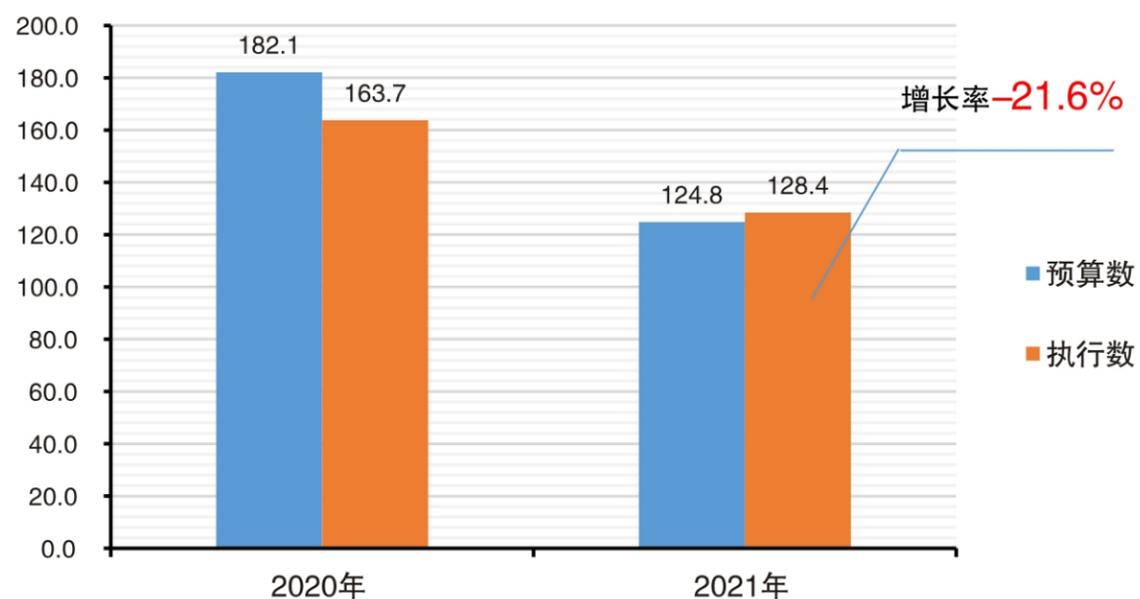
2021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构成（单位：亿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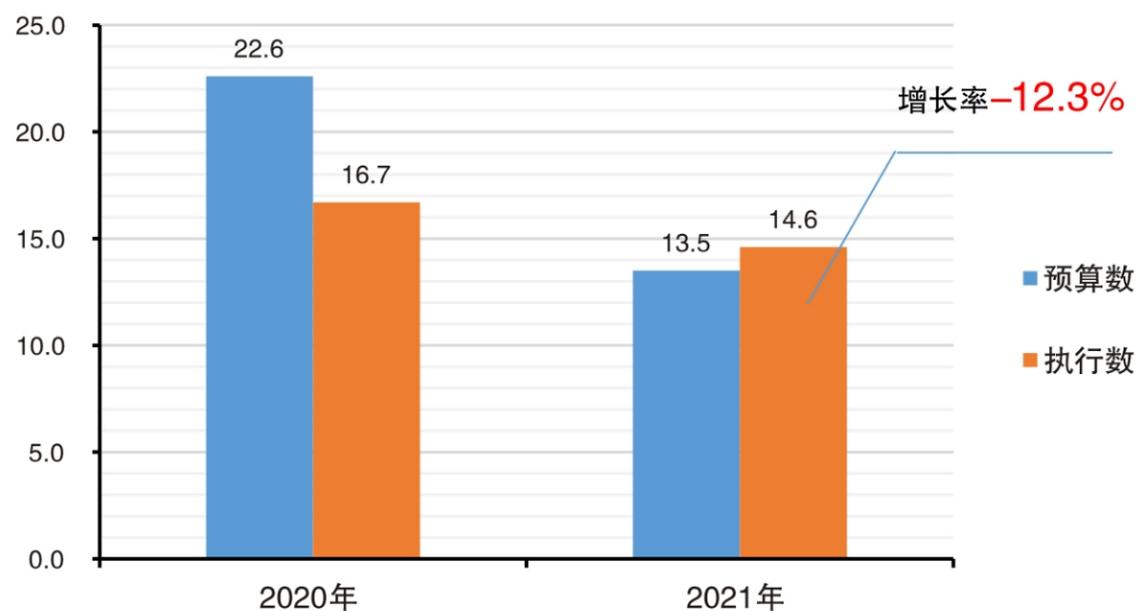
2021年，全市各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1248291万元，实际完成1283724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2.8%。

2021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构成（单位：亿元）



2021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135456万元，实际完成146483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8.1%。

2021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构成（单位：亿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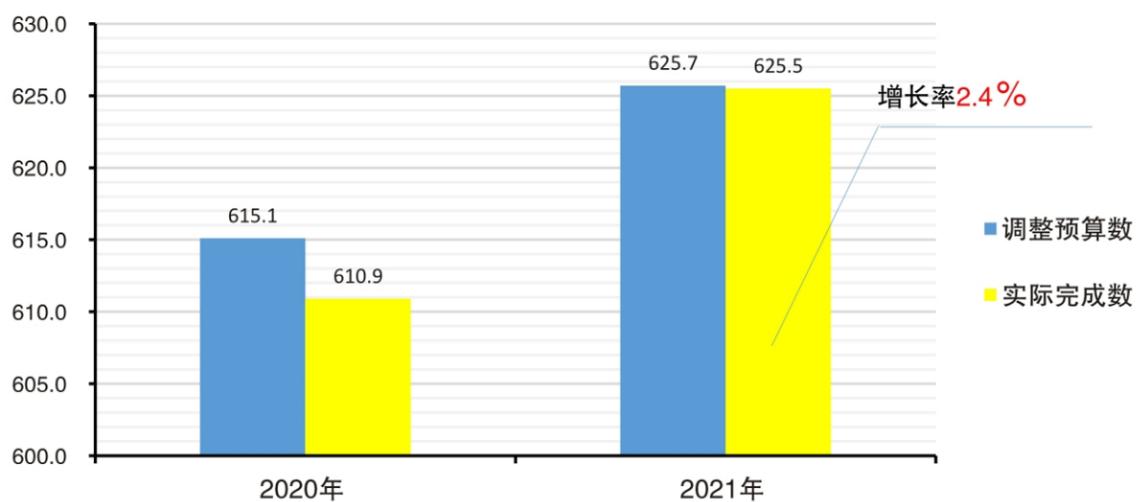
2021年，市级共计15家企业完成国有资本收益上缴427万元，其中：企业利润收入上缴427万元。加上中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万元和上年结转收入22万元，全年收入总计451万元。

二 2021年财政支出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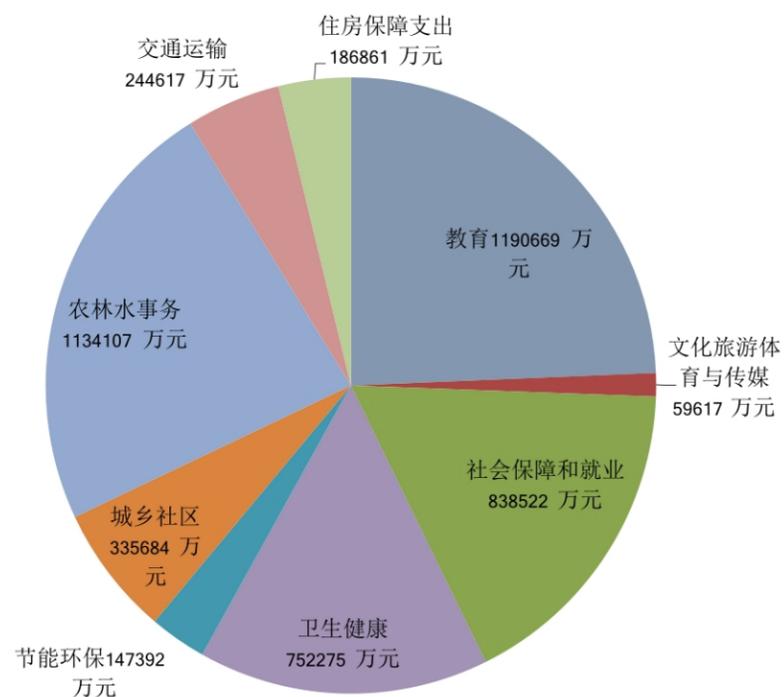
2021年预算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全市最终支出预算调整数为6257405万元，实际支出625459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96%，增长2.4%。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单位：亿元）



全市民生支出完成48897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78.2%。

2021年全市民生支出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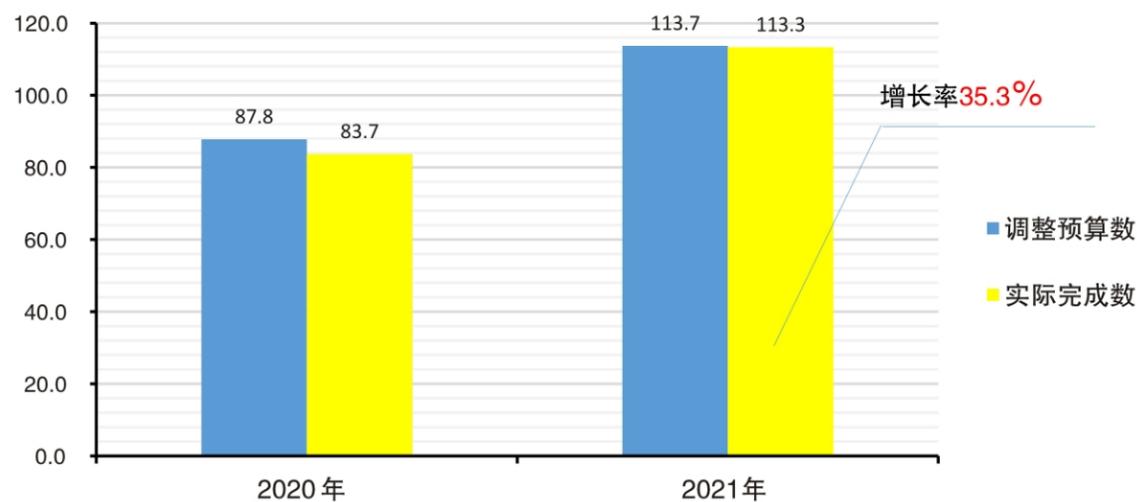


民生支出

严格意义讲，公共财政就是民生财政，各项支出均与当前及今后的民生相关。民生支出也不是一个专门的预算科目。但为了反映公共财政的民生导向，往往把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支出事项汇总起来予以反映。按照“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的目标，最基本的民生支出包括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与就业、住房保障、文化等支出，以及农林水事务、城乡社区事务、交通运输和节能环保等支出。

2021年，市级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781030万元，加上上级当年新增补助收入和县区上解收入，再扣除补助下级支出，调整预算数为1137385万元，实际完成1132596万元（含羊山新区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298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6%，增长35.3%，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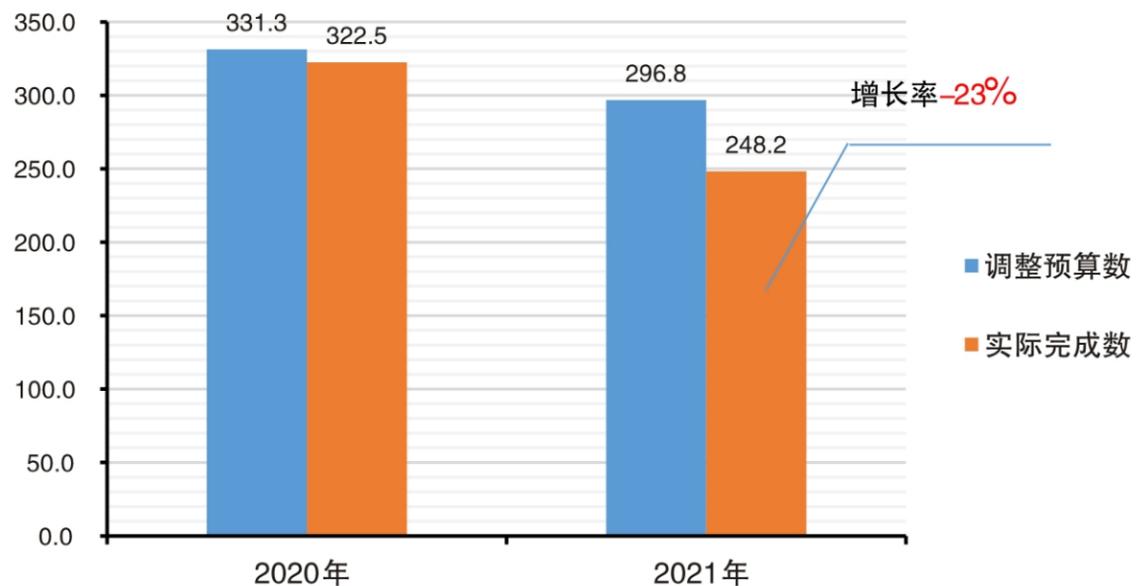
2021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单位：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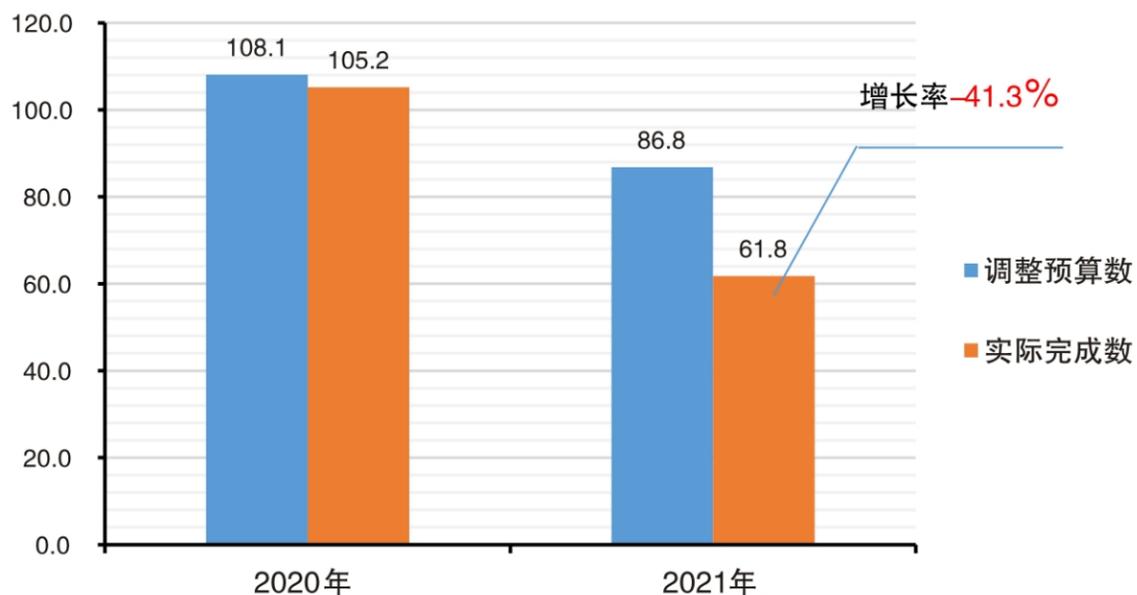
2021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预算数为2968006万元，实际支出完成2481888万元，为调整预算的83.6%，比上年减少743049万元，下降23%。

2021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构成（单位：亿元）



2021年市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868295万元，实际完成617763元（含羊山新区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474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71.1%，下降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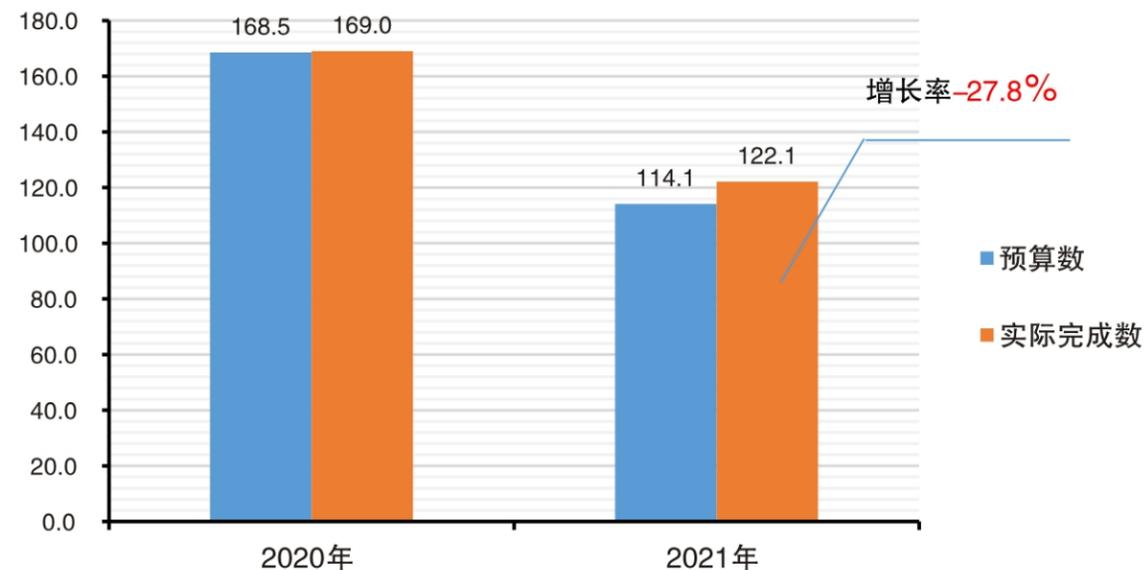
2021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构成（单位：亿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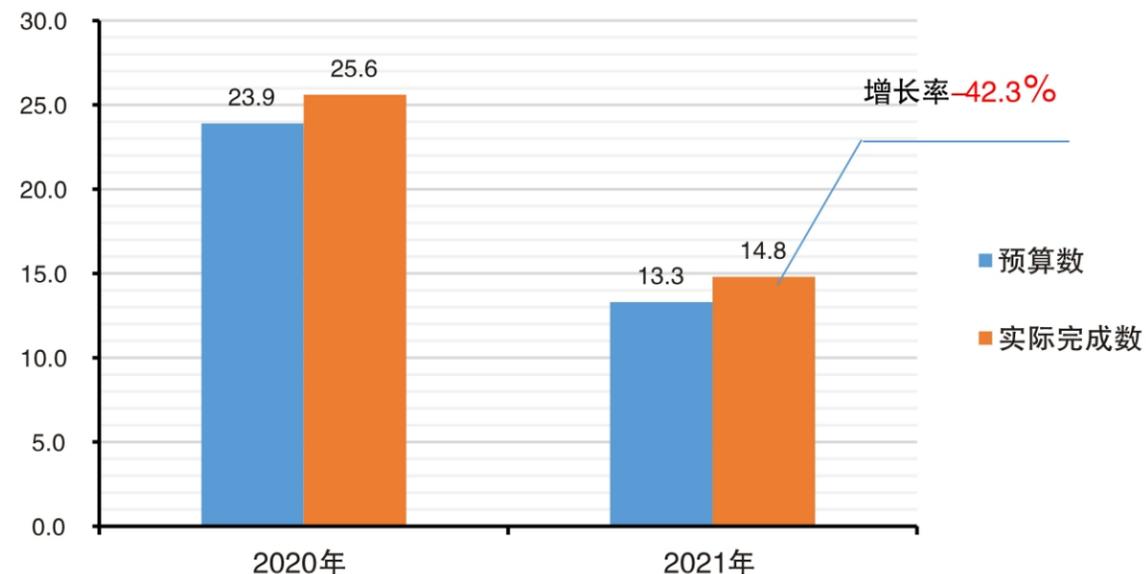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1141103万元，实际完成1220592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7%。

2021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构成（单位：亿元）



2021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133489万元，实际支出147625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10.6%。

2021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构成（单位：亿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1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万元，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2万元。加上调出资金449万元，全年支出总计451万元。

三 2021年政府性债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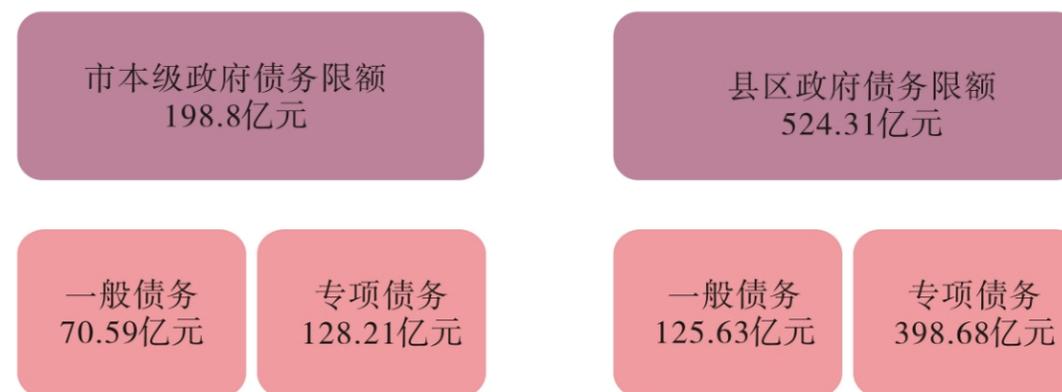
2021年，全市各级政府认真执行《预算法》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严格防范系统性区域性债务风险，全市政府性债务余额符合债务限额管理要求。

(一) 2021年末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

经省政府审定，由省财政厅下达信阳市2021年末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为7231137万元，其中：市级限额1988059万元，县区限额5243078万元。按性质分为一般政府债务限额和专项政府债务限额。

1、一般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全市一般政府债务限额1962152万元，其中：市级一般政府债务限额705873万元；县区一般政府债务限额1256279万元。

2、专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全市专项政府债务限额5268985万元，其中：市级专项政府债务限额1282186万元；县区专项政府债务限额3986799万元。



(二) 2021年政府债券转贷收入情况

经省政府审定，由省财政厅下达信阳市2021年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681844万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64300万元，县区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517544万元，按性质分为一般政府债券转贷收入和专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一般政府债券转贷收入情况。全市一般政府债券收入164844万元，其中：市级一般政府债券收入15000万元；县区一般政府债券收入149844万元。

2、专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情况。全市专项政府债券收入1517000万元，其中：市级专项政府债券收入149300万元；县区专项政府债券收入1367700万元。



(三) 2021年政府债券还本支出情况

2021年全市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88686万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券还本支出85850万元，县区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02836万元，按性质分为一般政府债券还本支出和专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一般政府债券还本支出情况。全市一般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77835万元，其中：市级一般政府债券还本支出43673万元；县区一般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34161万元。

2、专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情况。全市专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10851万元，其中：市级专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42176万元；县区专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68675万元。

(四) 2021年末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1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6422829万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务余额1571575万元，县区政府债务余额4851254万元。按性质分为一般政府债务余额和专项政府债务余额。

1、一般政府债务余额情况。全市一般政府债务余额1590448万元，其中：市级一般政府债务余额474013万元；县区一般政府债务余额1116435万元。

2、专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全市专项政府债务余额4832381万元，其中：市级专项政府债务余额1097562万元；县区专项政府债务余额3734819万元。



四 2022年财政工作总体要求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编制好2022年预算，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2022年我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六次党代会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锐意进取、求实奋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五 2022年预算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3.51亿元，增长6%；加上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92.76亿元（不包括预算执行中上级下达的债券资金和追加转移支付增量资

金等不能准确预计，无法列入年初预算的上级追加项目），同口径增长3%。

2、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①市直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安排。2022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829122万元，为上年完成数的114.4%，其中：市直收入8698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16132万元（返还性收入29870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4929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6968万元），县区上解收入212690万元，调入资金313320万元。

具体项目如下：

2022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项 目（单位：万元）	2021年完成数	2021年完成数 （按可比口径）	2022年预算数	为上年完成数% （按可比口径）
一、市直本级收入	153,091	82,056	86,980	106.0
1.税收收入	71,035			
增值税	17,144			
企业所得税	827			
个人所得税	1,971			
资源税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27			
房产税	1,906			
印花稅	643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4			
土地增值税	16			
车船税	8,167			
耕地占用税				
契稅	34,534			
其他稅收	2			
2.非稅收入	82,056	82,056	86,980	106.0
专项收入	30,228	30,228	32,122	106.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1,692	21,692	22,994	106.0
罚没收入	13,737	13,737	14,561	106.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036	3,036	3,218	106.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3,288	13,288	14,085	106.0
其他收入	75	75		
二、上级补助收入	310,033	310,033	216,132	69.7
1. 返还性收入	29,870	29,870	29,870	100.0
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5,057	245,057	149,294	60.9
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106	35,106	36,968	105.3
三、财政体制上解收入	138,645	209,680	212,690	101.4
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五、调入资金	123,171	123,171	313,320	254.4
总计	724,940	724,940	829,122	114.4

● 支出安排：2022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829122万元，为上年执行数的114.4%，其中：市直支出697407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市直支出36968万元，补助下级支出6323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1514万元。

具体项目如下：

2022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项目(单位:万元)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	为上年执行数%
一、市直支出	630,158	697,407	110.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415	183,905	106.7
2. 国防支出	1,019	938	92.1
3. 公共安全支出	55,979	57,274	102.3
4. 教育支出	56,415	62,586	110.9
5. 科学技术支出	3,457	4,493	130.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97	10,547	85.1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12	72,560	89.2
8. 卫生健康支出	34,621	23,559	68.0
9. 节能环保支出	5,300	4,825	91.0
10. 城乡社区支出	50,159	55,804	111.3
11. 农林水支出	19,618	19,014	96.9

12. 交通运输支出	55,318	81,693	147.7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74	2,892	139.4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46	622	65.8
15. 金融支出	387	922	238.2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222	14,904	161.6
17. 住房保障支出	11,465	14,251	124.3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630	1,624	99.6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27	5,348	108.5
20. 预备费	25,000	25,000	100.0
21. 债务付息支出	20,804	25,172	121.0
22. 其他支出	5,693	29,474	
二、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增量支出	34,490		
三、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市直支出	38,796	36,968	95.3
四、市级补助下级支出	57,263	63,233	110.4
五、上解上级支出	-35,767	31,514	
总计	724,940	829,122	114.4

②市属区一般公共预算

羊山新区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2022年收入总计18.55亿元，其中：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13亿元，增长6.6%；上级补助收入2.14亿元；调入资金0.28亿元。2022年支出总计18.55亿元，其中：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1亿元，上解上级支出7.45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87.62亿元，增长16%。加上上级提前下达上级补助收入、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调入资金等，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7.51亿元，同口径增长3.6%。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①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785716万元，其中：市直收入695000万元（较上年增长5.3%，主要是紧抓“三块地”改革，加快市级收储土地高质量出让，集中筹措可用财力统筹使用），上年结转收入90716万元。

2022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项 目（单位：万元）	2021年完成数	2022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
一、市直收入	660,204	695,000	105.3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2,144	13,814	113.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534	2,590	102.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17,527	653,596	105.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2,000	20,000	90.9
污水处理费收入	6,000	5,000	83.3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9,408		
三、上年结转收入	48,640	90,716	186.5
四、调入资金			
五、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8,600		
合 计	766,852	785,716	102.5

按照“以收定支、集中财力、确保重点”的原则，2022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计785716万元，其中：市直支出472396万元，调出资金313320万元（主要是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缓解市级财政刚性支出压力）。

2022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项 目（单位：万元）	2021年完成数	2022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
一、市直支出	473,021	472,396	99.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	436,475	472,396	108.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3,918	472,396	108.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55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1,643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379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90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1174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其他支出	34,77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6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870		
债务付息支出			
二、上解支出	407		
三、结转下年支出	90,716		
四、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600		
五、调出资金	199,108	313,320	157.4
合 计	766,852	785,716	102.5

②市属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羊山新区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0.72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0.72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年全市仅市直编制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数据与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数据一致。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实施范围为市直各部门、机构、单位和政府管理的社会团体利用国有资产投资兴办的国有独资和国有控股、参股企业，以及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以下统称“国家出资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包括国有独资企业按规定上交国家的利润，从国有控股、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股份）获得的股利、股息收入，转让企业国有产权、股权（股份）获得的收入，以及国有企业清算收入。国有资本收益取之于企业，用之于企业。

收入预算编制情况。2022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450万元，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450万元。加上中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5万元，全年收入总计455万元。

支出预算编制情况。2022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为455万元，分别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5万元，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450万元。

2022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总表

项 目（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数	项 目（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数
利润收入	45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55
石油石化企业利润收入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450

机关社团所属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45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50	本年支出合计	455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455	支出总计	455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56.76亿元，增长5.5%；支出安排55.47亿元，增长10.5%。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7.15亿元，支出36.57亿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7.89亿元，支出15.91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0.56亿元，支出0.62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1.16亿元，支出2.37亿元。

2.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编制原则：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坚持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根据各项社会保险统筹模式特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失业、工伤保险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收入预算安排要应收尽收，在充分考虑扩面因素上，合理预计收入中的一次性因素。支出预算安排要规范有序，严格执行有关规定，从严从紧编制。

编报范围：2022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

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基金。

2022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49894万元，比上年增长10.7%。

2022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52064万元（包含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缴收入和转移收入等安排的支出），比上年增长13.9%。

各项保险基金的具体收入情况是：

市级机关事业单位保险基金预算收入70801万元，比上年增长11.4%。

市级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收入62197万元，比上年增长12.1%。

市级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收入5293万元，比上年增长2.7%。

市级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1603万元，比上年增长2.7%。

各项保险基金的具体支出情况是：

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72579万元，比上年增长11.3%。

市级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支出49659万元，比去年下降13.6%。

市级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支出6173万元，比上年增长32.1%。

市级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3653万元，比上年增长285.9%。

羊山新区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因体制不健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分别归并在浉河、平桥两区及潢川县计算。